

证券代码：874038

证券简称：鑫民玻璃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鑫民玻璃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赵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

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6 年财务预算予以汇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 2025 年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等进行汇报，并对 2026 年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财

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容诚审字【2026】230Z2037号《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增加“纸箱包装销售”的经营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总额 36,000 万元（含本数），由赵新民及其配偶、赵伟及其配偶提供担保。有效期（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内，以上授信额度可以循环使用，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决定。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赵伟、赵新民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信息豁免披露审核程序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避免同行业公司的不正当竞争、保护商业秘密，根据公司保密制度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审议通过公司信息豁免披露的审核流程为：董事会秘书根据信息披露豁免登记材料模板登记，报公司

董事长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公章确认。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到公司尚处于发展上升期，需要资金扩大经营，为确保公司现金流充裕，进一步增强应对市场风险能力，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安徽鑫民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